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部分为全资孙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

● 本次解除担保数量:为金能化学提供的人民币 766.48 万元质押担保。

● 担保余额:本次担保解除完成后,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962.38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建设顺利进行,金能化学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开立 1,299.06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2020 年 10 月 30 日与浦发银行签订编号为 CD69012020881224 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办理完毕。

2019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ZZ2941201900000003,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之补充/变更合同》,合同编号为 ZZ2941201900000003,将担保金额变更为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1 号)。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为金能化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号)。

二、担保解除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金能化学已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全部结清,保证金 766.48 万元已归还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对应金额的担保责任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962.38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 e 互动"之"上证 e 访谈"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互动

问题征集方式:公司欢迎投资者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预先发送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刘臻先生邮箱 Liuzhen600810@126.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5:00-16:00 召开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平台在线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0 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进行在线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乔思怀先生、总经理段文亮先生、财务总监路伟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刘臻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说明会期间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参加说明会的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与沟通。

2、公司欢迎投资者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预先发送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刘臻先生邮箱 Liuzhen600810@126.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 系 人:神马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范维、陈立伟

联系电话:0375-3921231

邮 箱:Liuzhen600810@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1-018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和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66,0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2%。

[1] 曾用名: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道铭")计划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1,173,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股东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的基本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沛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二桥村 748 号 7 幢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金力方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李纪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2681972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翻译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
通讯方式	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1 号天鑫大楼 3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的基本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道铭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 2001 号 1 幢 4 部位三层 33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敏文
注册资本	3 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900018316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半导体材料及器件、电子元件、非金属矿及制品、机械设备、陶瓷制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的销售;从事电子科技、机械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商务咨询、旅游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12 月 25 日至不约定期限
通讯方式	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1 号天鑫大楼 3 楼

2、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上海沛桥	集中竞价	2021 年 1 月 5 日到 5 月 13 日	14.41-15.84	855,000	0.7287%
合计	/	/	/	855,000	0.7287%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沛桥	4,721,065	4.0234	3,866,065	3.2948
上海道铭	2,000,000	1.7044	2,000,000	1.7044
合计	6,721,065	5.7279	5,866,065	4.9992

注:①本次减持的股份,均系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②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的非第一大股东减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需要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仍在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江苏北人

股票代码:68821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

[1] 曾用名: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住址: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二桥村 748 号 7 幢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1 号天鑫大楼 3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 2001 号 1 幢 4 部位三层 333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1 号天鑫大楼 3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签署日期:2021 年 5 月 1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北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江苏北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上海沛桥	指	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上海道铭	指	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二桥村 748 号 7 幢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金力方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李纪发
注册资本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2681972L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翻译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 2001 号 1 幢 4 部位三层 33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敏文
注册资本	3 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900018316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12 月 25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半导体材料及器件、电子元件、非金属矿及制品、机械设备、陶瓷制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的销售;从事电子科技、机械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商务咨询、旅游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李纪发	男	中国	上海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王敏文	男	中国	上海	否	法定代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而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沛桥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披露了《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根据公告,上海沛桥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173,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00%,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合计 855,000 股,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 5,866,06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92%)的股份。

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6,721,065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票的 5.7279%。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由 6,721,065.00 股减少至 5,866,065 股,持股比例由 5.7279%减少至 4.9992%。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上海沛桥	集中竞价	2021 年 1 月 5 日到 5 月 13 日	14.41-15.84	855,000	0.7287%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合计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沛桥和上海道铭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李纪发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敏文
日期:2021 年 5 月 14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
股票简称	江苏北人	股票代码	6882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沛桥、上海道铭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其他 ☐(请注明)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6,721,065 持股比例:5.727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855,000 变动比例:0.72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李纪发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敏文
日期:2021 年 5 月14 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周五)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周四)17:00 前将所需了解的情况和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liuzhigang@yuanlichem.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发布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内容)。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的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周五)14:00-15:00 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举行"202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利润分配情况等事项进行沟通与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与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14:00-15: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刘修华先生、总经理秦国栋先生、财务总监刘玉江先生及董事会秘书冯国梁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周四)17 :00 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针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周五)14:0 0-15:00 时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志刚

联系电话:0536-6710522

联系邮箱:liuzhigang@yuanli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sns.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5 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21-023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 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5 月 19 日 17:00 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bray600880@163.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涛先生和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苟军先生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16:00 登录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 17: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bray600880@163.com, 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87651183 028-62560962

电子邮箱:bray60088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 2021-34 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 东科 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 东科 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阳之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注册批件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	非布司他片	
剂型	片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3 类	
规格	40mg	80mg
受理号	CYHS1900363 国	CYHS1900364 国
批件号	2021S00442	2021S00443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20213324	国药准字 H20213325

上市许可证持有人	东莞市阳之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2、药品的其他情况

非布司他适用于具有痛风症状的高尿酸血症的长期治疗,不推荐用于无临床症状的高尿酸血症。非布司他属于黄嘌呤氧化酶(XO)抑制剂,通过抑制尿酸合成降低血清尿酸浓度,从而达到临床治疗效果。目前,非布司他片的生产企业主要有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万邦生化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朱养心药业有限公司等。

非布司他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 年版乙类品种。根据艾昆纬数据,2020 年中国非布司他药物销售金额约为 1.98 亿美元,较 2019 年增加 6.19%。

该产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向关联方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购买的 27 个仿制药之一的非布司他片,交易价格为 2,757.63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15 号)。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产品上市后将成为公司在内分泌及代谢的产品之一,在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组合的同时,也为广大患者提供质价双优的用药选择。

由于药品生产和销售受国家政策变动、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绍兴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01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募集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配套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方式,以发行价格人民币 57.68 元/股, 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7,006,711 股, 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404,147,090.4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291,138.43 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6,855,952.0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42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国信证券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中德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亦严格遵照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共计募集资金 404,147,090.48 元, 扣除其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377,647,090.48 元已使用完毕。公司于近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工作,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

至此,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账户	余额	注销情况
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200001369	-	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销户
2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600001375	-	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销户
3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216130100100229664	-	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销户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编号:2021-016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发出,外部董事以快递、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内部董事直接递交。

(三)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召开,本次采用通讯表决方式。

(四)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

二、本次会议审议 1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通过了《关于审议〈改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专务〉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聘任张力先生任公司高级专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张生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对此事项表示同意。

张生先生、张力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张生先生简历

张生,男,1982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自然科学研究员。

2004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先后任六〇六所压气机设计研究室气动性能组设计员、航机总体设计二部性能组设计员、专业副组长、组长。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先后任六〇六所通用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通用技术研究中心代理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先后任六〇六所通用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代理党支部书记,主任、党支部书记。

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先后任六〇六所通用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三级副总设计师兼通用技术研究中心主任。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六〇六所三级副总设计师。

张力先生简历

张力,男,1962 年 2 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自然科学研究员。

1984 年 8 月至 2000 年 4 月,历任 606 所一室设计员、二室设计员、二室副主任。

2000 年 4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 606 所二室主任。

2003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 606 所副总设计师